

中国与新加坡服务贸易对比分析与启示

张 悦

(沈阳理工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 辽宁 沈阳 110159)

[摘 要] 经济服务化已成为经济结构变迁和产业演变的基本趋势。通过对中国与新加坡服务贸易结构及竞争力的比较,可以看出新加坡服务贸易竞争力水平高于中国,并在金融、保险等现代服务业领域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服务贸易结构总体优于中国。中国应当借鉴新加坡经验,发挥已有比较优势,持续优化服务贸易结构扩大对外开放,提升中国服务业价值链层级;重视中新科教人力资本合作;完善服务贸易法律体系;并以中新经贸合作推动“一带一路”服务贸易自由化进程。

[关键词] 中新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数字+”服务

[中图分类号] F74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6043(2022)01-0109-04

随着全球经济格局的深刻变化,经济服务化已成为经济结构变迁和产业演变的基本趋势与客观规律,[1]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服务业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日益提升,2015年中国服务业在三次产业中的占比首次突破50%,但服务贸易竞争力羸弱,贸易逆差巨大仍是中国服务贸易发展的基本事实。2019年中国服务贸易逆差高达2178亿美元,大大抵消了货物贸易领域的顺差。新加坡是东南亚地区的金融中心、航运中心和国际贸易中心,其服务业发展水平位居世界前列,同时新加坡也是与中国服务贸易往来最多的东盟成员国。自2009年《中国-新加坡自由贸易协定》正式生效以来,中新经贸合作不断升级,2018年中新《自由贸易协定的升级议定书》(以下简称《议定书》)的签订,使两国在服务业领域开放、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金融合作等方面更加深入。截至2019年,新加坡已连续七年成为中国第一大新增外资来源国,同时新加坡也成为中国第二大新增对外投资目的国。2019年新加坡对中国投资较上年增长45.7%,投资领域主要分布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技术密集型服务业领域。因此,通过对中新两国服务贸易结构及竞争力进行比较,将为中国发展服务贸易提供有益启示。

一、中国与新加坡服务贸易发展现状

(一) 中国与新加坡服务贸易总体规模比较

从总体规模来看,中国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总体呈逐年增长态势。从表1可以看出,2019年中国服务贸易总

额为7850亿美元,与2006年相比增长了5812亿美元。服务贸易出口,除2009年受经济危机影响之外,其余年份,中国服务贸易出口总额稳步增长,2019年达到2836亿美元。服务贸易进口,2019年与2006年相比较,增长了4005.6亿美元。2008年之后中国服务贸易逆差逐年扩大,呈井喷式增长,这与中国在货物贸易领域的大量顺差情况形成鲜明对比。新加坡是东盟十国中最发达国家。上世纪80年代后期经历了被称为“第二次工业革命的飞速发展时期”,奠定了新加坡以高科技、高效率为基础的经济体制。2019年新加坡服务贸易总额由2006年的1314亿美元上升到5802.9亿美元。服务贸易出口从2006年的662.8亿美元增长到2019年的2962.8亿美元,进口则从2006年的651.2亿美元增长到2019年的2840.1亿美元。

(二) 中国与新加坡服务贸易结构比较

从中国服务贸易出口结构来看,运输、旅游等传统服务业始终占据着中国服务贸易出口的主体地位,体现出中国服务贸易出口结构仍以劳动密集型或资源密集型产业为主的特点,其中旅游部门所占比重较大,2006-2016年占比在20%以上,2017年后有所下降,2019年占比为12.2%。金融部门出口所占比重最低,多数年份出口占比在1%以下。其他商业服务出口所占比重,考察期内除2015、2018和2019年外,其余年份占比均在30%以上,其中2016年达到39.5%。从进口结构来看,运输、旅游和其他商业服务占据了新加坡服务贸易进口的大部分比重。金融部门占比相对较少,保险、通讯、计算机与信息服务进

表1 中新两国服务贸易总体国际市场占有率

单位:%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中国	3.6	3.8	4.2	4.0	4.6	4.7	4.6	4.5	4.5	4.4	4.2	4.3	4.6	4.9
新加坡	2.3	2.5	2.6	2.2	2.5	2.6	2.7	2.6	3.9	4.0	3.8	4.2	4.4	4.6

数据来源:根据 UNCTAD 数据库和中国统计年鉴整理计算可得

[作者简介] 张悦(1976-),女,黑龙江哈尔滨人,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经济学博士,研究方向: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

[基金项目] 辽宁省教育厅科学研究经费项目:生产性服务贸易自由化对辽宁装备制造业升级的影响研究(LG201903)。

口占比也不高, 总体反映出中国服务贸易进口仍然集中在传统服务领域, 技术密集型服务贸易进口占比较低, 现代服务业开放程度相对不高。

从新加坡服务贸易出口结构来看, 新加坡运输、旅游等其他商业服务在出口贸易中也占据主导地位, 这一点与中国相类似。但同时新加坡在金融、保险服务部门出口比重明显高于中国。金融服务出口占比由 2006 年的 11.4% 上升至 2019 年的 14.2%, 2017 年达到最高值 14.7%, 且在 2014 年后出口占比已超过旅游服务出口, 成为新加坡的第三大服务出口部门, 反映出服务贸易出口结构的持续优化。从进口结构来看, 新加坡运输、旅游和其他商业服务占比同样较大, 与出口相反的是, 金融部门进口贸易占比相对较少, 但呈逐年增加趋势, 占比由 2006 年的 2.2% 上升至 2019 年的 3.5%。

二、中国与新加坡服务贸易竞争力比较分析

(一) 中国与新加坡服务贸易国际市场占有率 (MS) 比较

通过对比中新两国服务贸易国际市场占有率, 可以看出, 2006 年至 2019 年中新两国服务贸易总体 MS 指数均较高。2019 年中国服务贸易国际市场占有率达到 4.9%。新加坡服务贸易国际市场占有率逐年上升, 但与中国相比有一定差距。如单从该指数来看, 中国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较强。

从服务贸易分部门 MS 指数来看, 中国建筑部门的 MS 指数最高, 2017 年突破 20%, 新加坡则是运输部门指数较高, 达到了 9% 左右。通过对中新两国主要服务贸易部门国际市场占有率的横向比较, 可以看出新加坡运输和金融服务的国际市场占有率相对较高, 而中国则在旅游、建筑服务部门的国际市场占有率较高。两国在金融部门的 MS 指数相差较大, 2019 年中国较新加坡低 4.8%, 反映出在具体服务部门竞争力的差异, 新加坡现代服务业国际竞争力相对较强, 而中国在传统服务部门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

(二) 中国与新加坡服务贸易 RCA 指数比较

表 2 中新两国服务贸易主要部门国际市场占有率

单位: %

年份	运输		旅游		建筑		保险		金融		通讯、计算机与信息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2006	3.7	3.6	4.5	1.0	4.0	0.9	1.0	2.6	0.3	3.0	1.9	1.8
2007	4.1	3.8	4.3	1.0	6.2	1.3	1.2	2.2	0.3	3.3	2.3	2.0
2008	4.3	4.0	4.2	1.1	9.2	1.3	1.7	2.4	0.4	3.5	2.7	2.5
2009	3.4	4.2	4.5	1.0	8.7	1.1	1.7	3.1	0.2	4.0	2.7	2.6
2010	4.2	4.3	4.8	1.5	14.6	1.3	1.8	4.4	0.5	4.4	3.4	3.2
2011	4.0	4.3	4.5	1.7	13.3	1.5	3.1	2.9	0.5	4.3	4.9	4.5
2012	4.4	5.3	4.5	1.7	10.8	1.6	2.9	3.1	0.6	4.8	5.5	4.9
2013	4.0	6.4	4.3	1.6	11.0	1.6	3.1	3.8	0.7	5.1	5.3	5.0
2014	3.9	7.8	3.5	1.5	14.2	1.7	3.3	3.9	1.0	5.2	5.2	5.1
2015	4.3	8.3	3.7	1.4	17.0	1.8	4.0	4.0	0.5	5.2	6.4	5.2
2016	3.9	8.4	3.6	1.5	13.7	1.8	3.2	3.9	0.7	5.4	6.3	5.3
2017	4.2	9.0	2.9	1.5	23.1	2.1	3.0	3.9	0.8	5.4	5.9	5.3
2018	4.2	9.3	2.7	1.6	24.4	1.9	3.4	4.0	0.7	5.4	6.7	5.4
2019	4.1	9.1	2.8	1.5	24.1	2.0	3.2	3.9	0.7	5.5	7.2	5.4

数据来源: 根据 UNCTAD 数据库和中国统计年鉴整理计算可得

中国服务贸易的 RCA 指数在 0.40-0.57 之间, 且呈下降趋势, 2016 年仅为 0.399, 表明中国服务贸易整体竞争力处于弱势水平; 新加坡的 RCA 指数在 2006 年之后一直高于 0.8, 并且在稳步上升, 2012 年后保持在 1.1 以上水平, 2013 年达到 1.156, 相比较而言, 两国服务贸易整

体竞争力存在较大差距。

在中国服务贸易主要行业中, 只有建筑行业的 RCA 指数大于 1.25, 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 而其他服务行业的 RCA 指数大多小于 0.8, 国际竞争力较弱。中国传统服务运输业和旅游业 RCA 指数呈下降趋势, 这些传统服务

表 3 中新两国服务贸易总体 RCA 指数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中国	0.570	0.560	0.542	0.500	0.498	0.471	0.493	0.430	0.445	0.411	0.399	0.400	0.413	0.421
新加坡	0.849	0.915	0.987	0.969	1.024	1.087	1.122	1.156	1.149	1.137	1.122	1.131	1.137	1.143

数据来源: 由 UNCTAD 数据库整理可得

业不仅在对外贸易中缺乏竞争优势, 且竞争力在不断减弱; 但在建筑、保险和通讯、计算机与信息行业的 RCA 指数增速较快。通过横向比较, 新加坡运输、保险和金融业的 RCA 指数超过或接近 1.25 的水平, 显示出较强国际竞争力, 2018、2019 年 RCA 指数均达到 2.0 以上。中国在保险和金融业的 RCA 指数水平较低, 2019 年分别为 0.74 和 0.2, 体现为较弱竞争力, 表明中国在资本技术密集型等现代服务业领域的国际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

三、结论与建议

通过对中国和新加坡服务贸易总量、结构与竞争力的对比分析, 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中国服务贸易总额高于新加坡, 两国服务贸易结构有所不同, 中国现代服务贸易比重相对低于新加坡, 发展相对滞后。通过对总体和分部门的国际市场占有率和显示性比较优势指数的计算, 可以看出新加坡服务贸易总体竞争力水平高于中国, 并在

表4 中新两国服务贸易主要部门 RCA 指数

年份	运输		旅游		建筑		保险		金融		通讯、计算机与信息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中国	新加坡
2006	1.03	1.52	1.40	0.44	1.57	0.42	0.22	0.84	0.02	1.09	0.24	0.23
2007	1.14	1.66	1.19	0.47	2.19	0.45	0.28	0.81	0.02	1.37	0.27	0.29
2008	1.17	1.78	1.14	0.49	3.02	0.50	0.37	0.88	0.02	1.42	0.32	0.30
2009	0.98	1.80	1.29	0.45	3.19	0.51	0.46	1.11	0.03	1.48	0.31	0.35
2010	0.90	1.88	1.04	0.59	3.74	0.47	0.39	1.41	0.09	1.46	0.36	0.36
2011	0.85	1.91	0.98	0.68	3.44	0.66	0.60	1.14	0.05	1.65	0.41	0.43
2012	0.94	1.95	1.00	0.68	2.85	0.65	0.60	1.18	0.11	1.80	0.42	0.41
2013	0.93	1.93	1.00	0.65	2.55	0.70	0.71	1.22	0.17	1.85	0.39	0.69
2014	0.91	1.93	0.82	0.64	3.33	0.68	0.77	1.23	0.23	1.87	0.42	0.67
2015	0.96	2.06	0.83	0.55	3.83	0.37	0.89	2.02	0.12	1.87	0.48	0.76
2016	0.93	2.01	0.85	0.62	3.27	0.46	0.76	1.86	0.17	1.97	0.51	0.94
2017	0.93	1.99	0.69	0.61	5.47	0.38	0.72	2.04	0.19	1.99	0.49	0.87
2018	0.95	2.00	0.71	0.63	5.28	0.41	0.75	2.01	0.21	2.01	0.48	0.90
2019	0.97	2.01	0.68	0.65	5.63	0.44	0.74	2.03	0.20	2.00	0.49	0.93

数据来源:根据 UNCTAD 数据库和中国统计年鉴数据整理计算可得

金融、保险等现代服务业领域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同时也反映出新加坡服务贸易结构总体优于中国。

中国与新加坡同为 RCEP 成员,同时新加坡也是东盟各国中最具经济实力和政治话语权的国家。^[2]在世界服务贸易快速增长、服务贸易模式不断创新的今天,未来两国在服务贸易领域应具有更大的增长潜力。特别是在 2018 年,中新签署《议定书》后,双方在经贸领域的合作更加深入和广泛,合作方式不断创新,在推动区域服务贸易自由化方面应发挥主导作用。因此,基于以上分析提出以下建议。

(一)持续优化服务贸易结构

中国金融等服务部门出口占总出口比重 2013 年后呈下降趋势,结合国际市场占有率等指数分析,可以看出,中国服务贸易总体规模在不断扩大,但竞争力不强,具有比较优势的服务业以旅游、建筑等资源劳动密集型为主,传统服务贸易部门占比较大,高技术附加值部门逆差较大,而这是导致中国服务贸易总体竞争力不强的主要原因。2004 年以来中国和新加坡服务贸易合作规模不断扩大,中新服务贸易总额占中国贸易总额的平均比重为 0.3%,中新服务贸易总额占新加坡贸易总额的平均比重为 3.73%,均呈上升趋势。^[3]中国和新加坡在运输、计算机与信息服务业部门具有较强互补性,中新可在此方面开展更多合作,通过发掘两国互利共赢的新领域和新空间,创新经贸合作模式来增强双边贸易结合度,进而实现中国服务贸易结构升级,提高贸易发展的质量与效益。

(二)扩大对外开放,提升中国服务业价值链层级

服务贸易开放程度与服务贸易竞争力呈正相关关系,提升服务贸易的国际竞争力,根本之策还在于走改革开放发展之路。OECD 公布的 2018 年服务贸易限制指数显示,中国几乎在所有领域的服务贸易限制性指数均高于平均值。从中新 RCA 指数对比来看,中国服务贸易比较优势较弱,技术附加值较低。中新《议定书》的签订为双方实现在更多领域和部门的开放奠定良好基础,双方不断提高的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对服务业贸易投资影响显著。比如:可通过扩大开放,制定现代服务业产业政策,积极引导新加坡服务业企业在中国建立研发、结算中心,设立

地区总部、营运基地等,通过“干中学”、技术溢出等效应获得技能偏向型技术进步,促进形成中国服务贸易技术型动态比较优势。另外,金融自由化已成为世界主流趋势,新技术、新智能的应用使跨境金融服务成为国际金融市场重要组成部分,我国可借鉴新加坡在金融领域的开放经验,通过打造创新载体,承载科技、产业、资本、生态、空间等各要素最优匹配,打造要素自由流动市场,加快实现金融、电信等新兴服务贸易的突破性发展。^[4]通过构建中国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长效机制,提升中国服务业企业全球价值链嵌入层级。

(三)重视中新科教人力资本合作

现代服务业属技术与人力资本密集型产业,中国服务业长期处于全球价值链较低层级,多数服务业从业者从事低端服务行业,受教育程度不高,缺乏具有专业知识、创新意识、适应信息化时代服务贸易发展的高端服务贸易人才,这一现状也制约了中国服务贸易结构的升级。新加坡现代服务业的发展与其制度化、体系化的国家精英教育运行体系密不可分。两国可通过合作办学,交换优质教育资源,促进形成教育交流合作机制,比如:设立联合专项基金,用于支持培养中新在高端服务业中的急需人才,以适应人才需求市场的动态变化;通过合作办学项目,建立配套的资助政策来丰富我国优质教育资源等。中新双边的教育交流合作,还将进一步带动中国-东盟区域在教育与人力资本方面的交流与合作,为区域服务贸易发展奠定人才优势。另外,教育服务贸易本身就是国际服务贸易领域的重要内容,中新在此方面展开合作也将拓展双方贸易合作的新领域和新模式。

(四)加强服务贸易政策实施针对性,完善服务贸易法律体系

贸易政策与产业投资政策对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影响深远。中国在贸易便利化措施等方面已有较大改善,但在知识产权、电信、自然人流动等方面与世界高标准自由贸易协定相比较仍有较大差距,在跨境服务等贸易领域的法律法规尚处于模糊、缺失状态,^[5]这些都直接或间接影响新加坡及其他国家对中国的服务业投资。因此,从法律层面推进服务业开放的顶层设计与实现高质量发展密

不可分。对内应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放宽社会资本进入服务业限制,打破产业边界,鼓励数字技术与服务业及一二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建立适应新兴服务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比如:规范共享经济、平台经济和体验经济等的管理制度;对外应进一步深化“负面清单”改革,放宽市场准入,针对服务贸易中的关键性部门给予政策倾斜,在正式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基础上继续完善高水平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政策,为中新以及区域服务贸易的协调发展提供制度性保障。

(五)以中新经贸合作推动“一带一路”服务贸易自由化进程

“一带一路”合作是中新经贸合作的重点,新加坡的经济实力与地理位置决定其在“一带一路”实施中发挥重要协调和节点作用。^[6]在国际经贸合作从多边向双边转换的趋势下,深化中新在服务贸易领域的合作具有重要意义。新加坡 1981 年开始,先后实施“国家电脑化计划”、“国家 IT 计划”等,2006 年启动“智慧国 2015”,2014 年启动“智慧国家 2025”等数字经济战略,^[7]中国可借鉴新加坡在电子信息技术应用方面的成功经验,基于中国在数字经济尤其是电子商务领域的优势,创新两国以“数字+”为代表的新服务,这将成为中国下一轮服务贸易带动经济增长的新动能。中国与新加坡的经贸合作也将对“一带一路”沿线其他

国家起到示范效应和带动作用,推动区域服务贸易自由化进程,并带动区域传统服务业的数字化升级。

[参考文献]

- [1]夏杰长.迈向“十四五”的中国服务业:趋势预判、关键突破与政策思路[J].北京工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4):1-11.
- [2]赵儒南.新地区主义视角下的中国与新加坡合作模式研究[J].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2020(3):67-94.
- [3]钱耀军.中国与新加坡贸易合作研究——基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战略背景[J].调研世界,2018(4):51-55.
- [4]高运胜,朱佳纯,康雯雯.高质量视角下我国对外贸易发展的动能塑造与路径选择[J].经济学家,2021(6):100-110.
- [5]刘杰,钊阳.新发展格局下跨境服务贸易扩大开放路径思考[J].国际贸易,2021(4):49-56.
- [6]王虎,李明江.支持、参与和协调:新加坡在实施“一带一路”倡议中的作用[J].南洋问题研究,2016(4):43-52.
- [7]杜雪峰.数字经济发展的国际比较及借鉴[J].经济体制改革,2020(5):164-170.

[责任编辑:潘洪志]

[实习编辑:李文雯]

(上接第 108 页)

nomictimes.Indiatimes.com/news/politics-and-nation/mohan-bhagwats-speech-vindicates-RCEP-stand-rss-affiliates/articleshow/71497707.cms.

③CEP 海德拉巴谈判期间,印度政府代表团与工业界代表举行了 90 分钟会议,听取利益攸关方的反馈意见——包括来自钢铁、IT 服务、制药(包括仿制药)、乳制品、汽车、化工、纺织和石化等行业的 20 多家公司代表,包括塔塔集团、Aditya Birla Group、Jubilant、Amul、Mahindra、Reliance Industries 和 Mylan,以及 CII 和 SIAM 等行业组织。摘自,Arun S,“un SLINKia Inc. against quick elimination of duties”,The Hindu,Jul 23, 2017.https://www.thehindu.com/news/national/telangana/rcep-india-inc-against-quick-elimination-of-duties/article19337802.ece.

④ Suhasini Haidar,“hasini Haidarps://www.thehindu.com/profitefits: Australia”,The Hindu,Jul 28, 2019,https://www.thehindu.com/news/national/industry-cautious-on-rcep-deal/article28739731.ece.

⑦模式 1(跨境交付):指服务的提供者在一成员方的领土内,向另一成员方领土内的消费者提供服务的方式,如在中国境内通过电信、邮政、计算机网络等手段实现对境外的外国消费者的服务;模式 2(境外消费):指服务提供者在一成员方的领土内,向来自另一成员方的消费者提供服务的方式,如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短期居留期间,享受国外的医疗服务;模式 3(商业存在):指一成员方的服务提供者在另一成员方领土内设立商业机构,在后者领土内为消费者提供服务的方式,如外国服务类企业在中国设立公司

为中国企业或个人提供服务;模式 4(自然人流动):指一成员方服务提供者以自然人的身份进入另一成员方的领土内提供服务的方式,如某外国律师作为外国律师事务所的驻华代表到中国境内为消费者提供服务。

⑧ Arun S,“run SINK ”https://www.thehindu.com/pr”, The Hindu,Oct 22, 2017, https://www.thehindu.com/business/easing-e-com-norms-to-hit-small-units/article19897676.ece.

⑨Parminder Jeet Singh,arminder Jeet SinghwwwThe Hindu, Jul 22, 2017, https://www.thehindu.com/opinion/op-ed/digital-trade-games/article19326776.ece.

[参考文献]

- [1]钱进,王文玺. RCEP 的“轮辐”效应研究——基于多轮驱动的视角[J].山东财经大学学报,2019(6).
- [2]杜运苏,刘艳平. RCEP 对世界制造业分工格局的影响——基于总值和增加值贸易的视角[J].国际商务研究,2020(4).
- [3]袁祥州,朱满德.印度农业支持政策框架及其效应分析[J].新疆农垦经济,2019(1).
- [4]孟夏,李俊. RCEP 框架下的服务贸易自由化[J].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9(1).
- [5]朱庆华,米明金程,张晓倩.印度退出 RCEP 的经济效应——基于 GTAP 模型的一般均衡模拟分析[J].山东财经大学学报,2021(1).
- [6]贺平.印度对 RCEP 的政策取向:症结与出路[J].国际问题研究,2016(4).

[责任编辑:潘洪志]